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2022 年为保证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在持续提升售后服务水平的同时，降低售后服务成本，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司拟与关联公司山东广大航空地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广大航服”)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预计不含税总金额为 6,600 万元。

2、为保证公司无人机装备业务的正常生产经营，持续提升公司在无人机行业的产品优势，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司拟采购联营公司保定市玄云涡喷动力设备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云动力”)生产的无人机发动机产品，并委托其研发公司所需的新型发动机。2022 年预计不含税总金额为 2,400 万元，2021 年发生总金额为 1,927.06 万元，2020 年发生总金额为 1,747.36 万元。

3、为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和性能，开拓国际市场，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司采购联营公司 PICTOR. INC 的进口零部件。2019 年发生总金额为 1,799.55 万元。

2022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董事李光太、李文轩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 14,473.97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5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三千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 3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大航服	采购空港地面设备零部件	成本加成法(平均加成率 5%-15%)	1,000	147.82	762.88
	玄云动力	采购原材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200	0.30	1,644.0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大航服	销售空港地面设备零部件	成本加成法(平均加成率 5%-15%)	1,200	301.42	998.6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大航服	采购售后维修服务等劳务	成本加成法(平均加成率 5%-15%)	4,400	468.65	3,427.72
	玄云动力	委托研发新无人机发动机技术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00	0	283.02
合计	—	—	—	9,000	918.19	7,116.27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大航服	采购空港地面设备零部件	762.88	600	0.44%	27.15%	2021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大航服	销售空港地面设备零部件	1056.71	1,000	23.53%	5.6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大航服	采购售后维修服务等劳务	3,427.72	3,300	96.57%	3.8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	-----

公司按类别对 2021 年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详见 2021 年 4 月 2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实际执行情况列示于上表中。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超出预计金额 162.88 万元，公司向关联人销售零部件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超出预计金额 56.71 万元，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超出预计金额 127.72 万元。上述金额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均未超过 0.5%，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最近三年与联营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与联营企业玄云动力和 PICTOR. INC 发生的超过其交易发生年度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交易事项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1 年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玄云动力	原材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1,644.04	0.9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玄云动力	委托研发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83.02	13.12%
2020 年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玄云动力	原材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1,480	0.5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玄云动力	委托研发新无人机发动机技术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67.36	12.24%
2019 年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PICTOR. INC	原材料	成本加成法（平均加成率 5%-15%）	1,799.55	0.83%
合计	-	-	-	-	5,473.97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山东广大航空地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广大航服成立于 1996 年 6 月 10 日，注册资本 4485.45 万元，公司住所：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连海路 301-1 号，法定代表人：李文轩，公司经营范围：二类机动车维修（大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对航空地面设备进行维修服务，提供技术服务、配件供应，五金、电子、建材及机械设备、环保设备的销售代理及

售后服务；设备、车辆的清洗；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大航服是一家专业从事空港地面设备维修保养、技术服务、配件供应服务的独立法人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主营业务，业务始终稳定发展，经过不断的技术积累和发展，能对不同品牌和类型的空港及专业设备提供完善的技术服务、一站式维保服务及设备大修、项修。在国内众多机场、航空公司等客户中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其维修网络遍布、辐射全国，与国内同行业相比具备突出优势。

2015年12月14日，广大航服的挂牌申请获得批准，并于当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证券代码为：83486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广大航服总资产17,501.72万元，净资产8,579.19万元，2021年1-12月营业收入21,428.06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2.12万元。

2、保定市玄云涡喷动力设备研发有限公司

玄云动力成立于2013年7月24日，注册资本1,133.3333万元，公司住所：保定市惠阳街369号保定中关村创新基地3号楼A座，法定代表人：王冬，经营范围：专业设计服务。带动力装置仿真航模及其附件研发、制造；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玄云动力是一家专业研发生产涡轮喷气发动机的企业，专注于航空发动机核心系统的国产化开发，专业涉及机械、电子、材料、软件、控制等领域。主要为无人机和旋翼、固定翼的通航飞机等航空飞行器提供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动力装备。目标客户覆盖靶机，巡航弹，无人机，通航载人飞机，新能源发电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玄云动力总资产8,266.03万元，净资产5,360.85万元，2021年1-12月营业收入2,859.75万元，净利润540.37万元。

3、PICTOR. INC

PICTOR. INC 成立于2008年5月8日，注册资本10万美元，公司住所：索伦托谷底，圣地亚哥，加利福尼亚州，法定代表人：Christophe. Dufour，经营范围：空港设备销售，材料采购。

PICTOR. INC 是一家专门从事美国工业机械及空港设备配件的订购业务的公司，负责公司产品在北美的市场销售及部分零配件的采购。有利于积极拓展国际

市场，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提升公司产品的海外市场竞争能力，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PICTOR. INC 总资产 74.12 万美元，净资产 61.75 万美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51.08 万美元，净利润 3 万美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大航服法定代表人为公司董事长李文轩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之规定，该公司属于本公司关联法人。

玄云动力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持有其 25% 的股份。

PICTOR. INC 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持有其 40% 的股份。

（三）履约能力分析

广大航服为新三板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履约能力较强，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款项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也不存在不能履约的可能性。

玄云动力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不存在不能履约的可能性。

PICTOR. INC 财务状况稳定，不存在不能履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山东广大航空地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综合考虑国内市场空港地面设备售后服务布局和售后成本因素，满足客户维修保养需求，将部分客户的空港地面设备售后服务工作委托给广大航服。

该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签署交易框架协议，公司与广大航服的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和关联劳务将按照成本加成法作为定价依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人工费、运输费、相关管理费用等，加成比例为 5%-15%。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开具发票后 30 天执行。

2、保定市玄云涡喷动力设备研发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充分发挥公司在无人机领域和消防装备领域的竞争优势，公司综合考虑玄云动力的产品性能和技术研发优势，一是向玄云动力采购其优良的无人机发动机，二是公司拟研究新型专用无人机平台或其他新产品，委托玄云动力研发发动机部分。

该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采购合同和技术研发合同，定价原则为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其中采购无人机发动机合同签订后先付预付款 30%，产品交付一半付款 30%，全部交付完成付尾款 40%，付款方式为电汇；技术研发合同签订后一次性支付全款。

3、PICTOR. INC

公司综合考虑国内外因素，满足客户特殊需求，将公司产品在北美的市场销售及部分零配件的采购委托给 PICTOR.INC。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签署协议，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采购将按照成本加成法作为定价依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人工费、运输费、相关管理费用等，加成比例为 5%-15%。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实际合同约定情况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与上述关联方和联营公司签订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公司出于业务发展需要，本着业务互相支持、共同发展的原则发生关联交易，广大航服对公司产品提供研发及售后维修服务，以保证公司所销售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处理故障的时效性；玄云动力为公司提供先进的、可靠的无人机发动机，供货稳定，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PICTOR. INC 协助公司采购进口零部件，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前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均为双方的正常业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日常的采购、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交易额占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小，并且按照公允的定价方式执行，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且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按正常商业条款订立合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事前认可及独立董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事前审核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材料，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为向客户提供专业、优质、便捷的售后服务，与关联方山东广大航空地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公司为生产制造无人机、发展无人机装备业务，与联营公司保定市玄云涡喷动力设备研发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公司为进口生产制造所需的零部件，与联营公司 PICTOR. INC 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前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提高经济效益的市场化选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定价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对此议案的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